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入河排污口

设置审批前公示

我局拟对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常熟市辛庄污水厂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作出审批决定。现将拟作出审批决定的入河排污口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0年4月16 日至2020年4月22日）。

联系电话：0512-65112831

邮    箱： shuishengtaichu @163.com

听证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相关规定，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提出听证申请。

公示内容：

1.项目名称：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常熟市辛庄污水厂

2.项目类别：入河排污口设置（包括新建、改建、扩大）审批

3.项目申请单位：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4.项目概况：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决定实施常熟市辛庄污水厂扩建工程，项目位于常熟市杨园老镇区的东北侧，元和塘西侧，杨东路南侧。本项目在一期现有处理规模基础上另行扩建15000t/d 处理规模，并对一期工程进行管理性提标，尾水部分中水回用后，排放量21000t/d，入河排污口利用原有一期工程排污口（地理坐标：东经120°39'40.25"，北纬31°33'16.3"）。尾水排放执行《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18）中表2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 中的一级A 标准和表2、表3相应标准，COD年排放量不超过229.95吨，氨氮年排放总量不超过11.50吨。